

# 神的選召絕無錯 神的聖言有交託

(羅 3：1-4)

羅馬書查經之十六

## (一) 引言：

保羅在羅馬書第三章中指明，單單生為猶太人及受了割禮，都不能使他們在神面前和那些未受割禮的外邦人有真正的分別。如此，人們一定要問：「那麼神為何還要將以色列民分別出來呢？」

## (二) 問題：

1. 請一同回憶前兩次主日證道的主題和經文各是甚麼？並簡要分享交通自己在其中的領受或激勵。
2. 作猶太人究竟有何長處（羅 3：2，9：4-5）？猶太人為何未能真正享受這些益處？責任在誰（羅 3：3-4；申 6：1-2，8：19-20；羅 9：27-29）？這對我們作基督徒的有何警醒（羅 11：20-21）？
3. 保羅在列舉猶太人的益處時，為何將“神聖言的交託”列在最重要的位置上（約 5：39；路 24：25-27）？談談全本聖經是神聖言的啟示，對你我的生命實際有何意義（彼前 1：23；雅 1：18；約 17：17；提後 3：16）？

## (三) 下次查考經文（請繼續背誦並思想）— 『神的信實』（羅 3：5-8）